

「金峰鄉正興部落安全排水改善工程」 施工前協調說明會

一、 時間：111 年 05 月 09 日下午 02 時 30 分

二、 地點：工地現場

三、 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記錄：

出席單位	職稱	姓名
葉毓蘭立法委員服務處		
臺東縣政府		
金峰鄉代表會		
臺東縣金峰鄉公所		
水土保持局臺東分局		趙永輝
設計監造單位(造齊工程顧問有限公司)		李圳村 葉中誠
捷智營造有限公司		郭士杰
地主及相關人員		潘明政
其他		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東分局

施工前協調及用地範圍說明會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05 月 09 日 下午 02 時 30 分

二、工程名稱：金峰鄉正興部落安全排水改善工程

三、地點：工地現場

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簽到簿

五、設計注意事項：

六、結論：

1. 施工廠商因動線安排需使用已取得同意書以外之私有土地部分，請會同監造單位洽地主取得書面同意後始得為之。
2. 本工程需使用介達段 177 地號做為施工便道範圍，前經會同農作物所有人(承租戶)潘明政先生現場協調及清點確認，同意無償清除 2 排約 56 顆釋迦作物給予工程使用，請施工廠商會同監造單位及潘先生現場清點確認植株，並以警示帶標示施工界線範圍，施工前間應宣導避免人員及機具越界，如因而造成作物毀損，施工廠商應負責賠償。
2. 右岸次生林不屬本工程施工動線範圍，施工廠商勿越界進入施工，以免遭受契約罰款。
4. 相關施工期間注意事項、危害告知及生態保護區位，經監造單位向施工廠商說明，請施工廠商確實注意辦理及維護。

「金峰鄉正興部落安全排水改善工程」

111 年 05 月 09 日施工前協調說明會相片

